

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

根据 2013 年 10 月 31 日福建南纺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福建南纺股份有限公司拟向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福建省鸿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福建省福能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和福建晋江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 75% 股权。

2014 年 5 月 27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布对福建南纺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结果为有条件通过。

特此公告。



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4 年 5 月 30 日
